

证券代码：300265

证券简称：通光线缆

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23034

债券简称：通光转债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光转债即将到期及停止交易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通光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
- 2、“通光转债”到期兑付价格：113元人民币/张（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
- 3、“通光转债”最后交易日：2025年10月29日
- 4、“通光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10月30日
- 5、“通光转债”最后转股日：2025年11月3日
- 6、截至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通光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通光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此提醒“通光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转股期内转股。
- 7、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3日），“通光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通光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7.88元/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1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29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7亿元，存续期限6年，即自2019年11月4日至2025年11月3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755号”文同意，公司2.9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1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通光转债”，债券代码“123034”。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赎回及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通光转债”到期合计兑付113元人民币/张（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上市公司在可转债转股期结束的20个交易日前应当至少发布3次提示性公告，提醒投资者可转债将在转股期结束前的3个交易日停止交易或者转让的事项。

“通光转债”到期日为2025年11月3日，根据上述规定，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5年10月29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Z光转债”。“通光转债”将于2025年10月30日开始停止交易。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3日），“通光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通光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7.88元/股。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兑付及摘牌

“通光转债”将于2025年11月3日到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完成“通光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工作。

五、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姜独松、蔡陈成

联系电话：0513-82263991

联系传真：0513-82105111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